
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关于[出口加工区]05-01、05-02、05-03、05-04 地块规划调整的通告

依据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授权，法定图则委员会 2021 年第 10 次会议审批通过[出口加工区]05-01、05-02、05-03、05-04 规划调整事项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						
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m ²)	容积率	配套设施设置	备注
05-01	W0	物流用地	39535	4.6	配建一处不小于 4200 平方米的社区体育活动场地,应包括 1 处不小于 400 平方米的综合健身场地(含室外健身器械场地、慢跑道等)、1 处不小于 3800 平方米的多功能球场(含篮球、五人制足球、羽毛球、乒乓球等)	规划[设置东西走向和南北走向宽度为 10 米的非机动车交通(慢行)通道]
05-02	W0	物流用地	40275	4.6	--	规划[设置东西走向和南北走向宽度为 10 米的非机动车交通(慢行)通道]
05-03	W0	物流用地	43915	4.5	--	规划[设置东西走向和南北走向宽度为 10 米的非机动车交通(慢行)通道]
05-04	W0	物流用地	42886	4.6	--	规划[设置东西走向和南北走向宽度为 10 米的非机动车交通(慢行)通道]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

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坪山管理局

2021 年 7 月 1 日